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中市社障字第1150128039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委託本市各區公所（臺中市和平區公所除外）辦理「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補助款項核撥及管理作業」、「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審核作業」、「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作業」業務。

依據：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5條第2項、臺中市政府組織權限劃分自治條例第3條第1項及臺中市政府所屬機關權限委託辦法第2條附表之社會-1、社會-2、社會-3。

公告事項：委託臺中市各區公所（臺中市和平區公所除外）辦理「身心障礙者輔助器具補助款項核撥及管理作業」、「中低收入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審核作業」、「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作業」業務。

局長 廖靜芝